

## 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马山县气象局的马山县种业气象服务提升建设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马山县种业气象服务提升建设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浙江森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3715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476.9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浙江森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07日

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（二）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

本企业（单位）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[马山县种业气象服务提升建设项目]项目，**在此郑重承诺：**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，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，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。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。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。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，本企业（单位）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~~浙江森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~~

日期：2026年07月07日



### （三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公司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浙江森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07日



注：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#### (四)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我公司不是监狱企业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浙江森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07日



## 八、联合体协议书（如有）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竞标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浙江森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07日



## 九、符合特定资格条件（如果项目要求）的有关证明材料（复印件）

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无；

本项目的特定条件：无；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浙江森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7月07日